

中共西安市长安区委组织部

关于印发《长安区党建引领生活垃圾分类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区委各部门，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直属企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党组织：

现将《长安区党建引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西安市长安区委组织部

2022年6月15日

长安区党建引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各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扎实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安排部署，按照《西安市长安区 2022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区垃圾分类小组办发〔2022〕2 号）要求，现就党建引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按照省委、市委、区委安排部署，紧盯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总目标，积极推动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把事关长安持续健康发展，事关市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好事办好、实事办实，助力美丽长安建设，努力为建设西部强区做出更大贡献。

二、工作任务

（一）深化党建引领。各级党组织要把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基层党建重要内容，制定本单位党建引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健全垃圾分类相关工作机制；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四个双”主题活动（双带：带头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带动家庭成员开

展垃圾分类工作。双晓：知晓垃圾分类的基本政策，解决执行相关要求；通晓垃圾分类基本知识，做到精准分类。双争：争当垃圾分类能手；争做文明市民。双立：立足居住社区，宣传和监督垃圾分类；立足工作岗位，宣传和引导垃圾分类）。

（二）党员模范引领。各部门要通过设立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区、机关党员进社区报到亮身份，主动深入小区为社区居民做好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宣传工作，加深居民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各街道党工委要充分发挥党员特别是农村党员的表率引领作用，将垃圾分类工作延伸到辖区的各个支部，提高党员群众参与垃圾分类的行动力；广大党员干部要立足自身岗位，坚持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在做好工作单位垃圾分类的同时做好自家生活垃圾分类，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确保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落地见效。

（三）开展实践活动。一是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各级党组织定期开展有关“党建引领垃圾分类”的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积极践行生活垃圾分类实践活动，坚持在一线带头、在实践中落实，合力推动我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二是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各党支部要组织所属党员结合自身实际，主动服务群众，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集中开展1次志愿服务，在实际工作中躬身践行，率先垂范，为广大干部群众作出表率。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切实提高站位，强化党建引

领，制定本单位党建引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认真抓好工作落实，组织开展好基层党支部垃圾分类工作，发挥好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和主动服务群众的战斗堡垒作用。

（二）狠抓工作落实。各基层党支部要结合自身实际，开展具有本支部特色的相关活动，切忌敷衍了事，要围绕工作主题，丰富活动形式，统筹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活动，营造良好的共建、共享的治理氛围。

（三）加强指导督导。各党（工）委要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导督导力度，重点围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落实情况，对下辖基层党支部进行检查指导，及时总结经验，挖掘亮点。对推进工作不力，走过场、搞形式等问题要及时纠正。

请各单位于每季度下旬将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落实情况报送区委组织部组织科邮箱。

电话：85952977 邮箱：zzk85280903@163.com